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补选董事和聘任
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金炎女士的书面辞呈，金炎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职务。金炎女士关于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金炎女士辞任董事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去公司董事的辞呈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金炎女士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金炎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和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金炎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和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董飞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

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任职后，董飞先生将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力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董飞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飞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91,300 股，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董飞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 1777 号辉隆大厦 11 层

联系电话：0551-63542170

传真：0551-63542170

电子邮箱：xljr@xinlijinrong.cn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

附：董飞先生简历

董飞，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其中：1995年9月至1999年7月在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02年11月在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2年11月至2003年6月在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审计经理，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在安徽金猴渔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9年1月至2012年9月在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部财务副总监，2012年10月至2013年4月在安徽青松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2015年5月在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17年3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